

衢州学院文件

衢院人〔2023〕7号

衢州学院关于聘任 王海龙等二人专业技术职务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，部门：

经研究，决定聘任王海龙为工程师，郑悦雯为助理工程师，聘任期限从2023年2月28日起至2025年12月30日止。

衢州学院

2023年3月1日

